

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19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19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贯彻落实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地理信息等法律法规。

（二）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贯彻执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落实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指导各县级市、区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工作。

（三）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组织实施并指导监督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推进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建设。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按权限承担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

（四）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贯彻执行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

源资产核算。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执行考核标准。贯彻执行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五）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贯彻执行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和战略，组织实施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和承担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

（六）负责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推进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组织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贯彻落实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和城乡规划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拟订并实施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地征

收征用、农用地转用管理工作，承担报国务院、省政府和市政府审批的各类用途转用的审核、报批工作。

（七）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重要工程。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牵头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提出重要备选项目。

（八）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牵头拟订并组织实施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九）负责组织编制控制性详细规划、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规划、城市交通发展战略、城市综合交通规划、风景名胜区规划、镇村布局规划和村庄规划等；负责组织并指导城市设计和历史建筑的保护利用工作；负责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的规划技术审查、规划核实和批后监管工作；按权限审核市域范围内重大建设项目和重要基础设施的选址定点，参与其可行性研究。

（十）负责管理地质勘查行业和地质工作。组织编制地质勘查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管理市级地质勘查项目。组织实施市重要地质矿产勘查专项。负责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负责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

（十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

（十二）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及压覆矿产资源管理。负责矿业权管理。会同有关部门实施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调控及相关管理工作。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

（十三）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负责测绘资质资格与信用管理，监督管理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负责测量标志保护。

（十四）推动自然资源和规划领域科技发展。制定并实施自然资源和规划领域科技创新发展、人才培养规

划和计划。组织实施自然资源和规划领域技术标准、规程规范。组织实施自然资源和规划领域重要科技工程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和规划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和规划领域对外交流合作。

（十五）根据市委、市政府授权，对全市落实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的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及法律法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查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违法案件。指导监督各县级市、区有关行政执法工作。

（十六）按规定履行干部管理和队伍建设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信访办公室）、综合处、政策法规处、自然资源调查监测处、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局、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处、国土空间规划处、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处、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处、耕地保护监督处、详细规划处（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处）、建设规划管理处（行政审批处）、村镇规划处、市政交通规划处、地质矿产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处）、测绘与地理信息管理

处、执法监督处、科技与信息化处、财务与资金运用处（审计处）、人事处机关党委、离退休干部处。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下属预算单位共8个，分别是苏州市土地储备中心、苏州市不动产登记中心、苏州市国土资源监察支队、苏州市国土资源局姑苏国土资源所、苏州市国土资源信息中心、苏州市规划监察支队、苏州市规划编制信息中心、苏州市规划展示馆。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19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9家，具体包括：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苏州市土地储备中心、苏州市不动产登记中心、苏州市国土资源监察支队、苏州市国土资源局姑苏国土资源所、苏州市国土资源信息中心、苏州市规划监察支队、苏州市规划编制信息中心、苏州市规划展示馆。

三、2019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19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是决胜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之年，也是我局新组建后全面开展工作的第一年。全年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市委十二届七次全

会和全省自然资源工作暨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会议精神，牢牢把握机构改革赋予的新机遇和新挑战，紧扣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和省厅任务部署，切实履行“两个统一行使”核心职责，聚力做好“优空间、保发展、护资源、促集约、严执法”五篇文章，不断强化党的政治引领力，努力推动自然资源和规划事业在新台阶上迈出新步伐，为实现全市高质量发展走在前列奋斗目标作出新贡献。重点做好以下23项工作：

一、聚焦中心工作，服务高质量发展

紧紧围绕“助推全市高质量发展走在前列”目标定位，狠抓各项重点工作落实。

（一）稳步开展第三次国土调查。按照“真实、真实、再真实”的要求，加快推进全市第三次国土调查，3月底前完成县级首轮调查任务，4月底前完成市级复查并报省，8月底前完成首轮数据整改完善，同步做好2018年度土地变更调查，全面摸清资源家底，为开展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健全自然资源产权制度绘好一张“底图”。

（二）高质量编制国土空间规划。加快推进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双评价”）试点工作，积极主动对接部、省，全面启动市级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结合城镇、农业、生态“三区”新型

空间管控以及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三线”划定，加快统筹土地利用规划、城乡规划等各类空间性规划，逐步建立规范有序的空间规划体系，为全市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修复提供实施依据。

（三）统筹编制各类专项规划。加快推进交通基础设施等专项规划编制，开展苏州机场、大型综合交通枢纽、高铁等补短板规划研究，优化城市综合交通体系、轨道线网、市域（郊）铁路、慢行系统、地下空间等专项规划，年内形成成果上报。加强乡村规划管理，优化村庄布局规划，分类分批开展村庄建设详规编制和村土地利用规划编制。

（四）助力城市精细化管理。科学整合“多规合一”空间信息管理协同平台、国土“一张图”综合平台等信息资源，启动国土空间规划信息平台建设。加强原国土、规划基础地理信息数据衔接融合，加快智慧苏州时空信息云平台建设，进一步提升测绘和地理信息服务水平。对标“城市馆”目标，以迎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布展为契机，推动规划展示馆整体提档升级，打造展示苏州城市形象的新窗口、新名片。

（五）全力保障重大项目落地。对重大基础设施、重大产业项目、重大生态项目等做好全方位的规划和用地保障服务，坚持全过程跟踪、常态化联系机制，积极向上争取政策支持，主动协调各方关系，及时破解各类疑难问题，确保市委市政府确定的重大项目顺利落地。

（六）全面加强土地储备管理。充分发挥土地收储“蓄水池”功能，打造土地储备管理“升级版”。对市区土地储备地块“统一编制规划和计划、统一前期开发模式、统一制定经营性用地收储标准、统一完善公共基础设施和教育配套”，实现储备土地从“净地”向“优地”转变。同步加强对各板块土地储备工作的指导，进一步激发土地资产效应，为城市建设提供资金保障。

（七）维护土地市场平稳运行。精准研判房地产市场供需状况，科学制定市区住宅用地年度供应计划，合理把握地块上市结构、时点和节奏，引导市场充分竞争。配合做好楼市调控“一城一策”试点工作，确保地价稳、房价稳、预期稳。

（八）深化“放管服”改革。持续提升不动产登记窗口服务质量，积极整合电子证照、水电气联动过户等创新模式，探索“互联网+不动产登记”2.0版本的实践

运用，推动登记类型再拓展、登记流程再优化、办结时限再提速，全面实现一般不动产登记3个工作日内办结。系统梳理整合规划用地、土地供应等审批模块，进一步提高审批效率，助力打造优质营商环境。

（九）严守耕地保护红线。开展年度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推进第三次国土调查耕地分等调查评价，持续深化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耕地保护格局。强化永久基本农田刚性约束，启动永久基本农田核实梳理和储备区划定工作，确保全市耕地保有量不少于297.89万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少于254.46万亩。

（十）创新地质矿产管理机制。积极探索市、县（市）级地质资料汇交与共享服务机制，加快苏州市级和张家港、常熟、吴中三地“地质资料馆1+3”的筹建工作，开展工程建设项目地质资料汇交管理试点。稳步推进区域性压覆矿调查评估，上半年完成常熟、吴江县域压覆矿调查。扩大区域性压覆矿调查评估范围，创造条件积极争取开展张家港区域压覆矿调查评估。严格保护矿产资源，加强矿产资源开发利用监管和矿业权管理，着力打造“绿色矿山”。充分利用城市地质调查和苏南现代化建设示范区综合地质调查成果，不断拓展和挖掘

工作内涵，服务全市经济社会发展。落实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建立地质灾害动态监管和预警机制，抓好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工作。

（十一）扎实推进生态保护修复。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强化山水林田草湖各类自然资源整体保护和系统修复，加强长江沿岸、太湖流域等重点区域综合治理。深化“城市双修”试点，以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提升为重点，抓好基本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城市交通改善、老旧小区综合整治和城市低效用地更新等工作。坚决打好全市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落实化工企业地块土壤污染调查和风险管控，加快推进市区收储地块土壤污染治理。

（十二）抓好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以“绣花”的精细思维，探索串珠成链，构建覆盖名城、名镇、名村和山水环境的历史文化聚落体系，继续发挥规划在历史文化保护方面的引领示范作用。优化完善苏州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苏州市总体城市设计、古城城市设计等成果内容，推进历史建筑保护利用工作，加强城市设计与姑苏区“六大工程”、片区综合整治提升工程的有效结合，充分彰显苏州历史文化名城和江南水乡的特色优势，着力提升城市空间品质。加快推进昆山巴城、吴中光

福、吴江平望和桃源等历史文化名镇保护规划编制报批工作。

（十三）推进“三优三保”集聚增效。稳步落实60个乡镇（街道）“三优三保”专项规划，指导各地统筹开展拆旧复垦和建新项目，研究开展建设用地与生态用地转化试点。积极打好深挖存量土地潜力、精细化整治等政策叠加的“组合拳”，推动“三优三保”向纵深发展，聚力打造“三优三保”升级版，进一步释放“三优三保”综合效能。

（十四）强化节约集约用地。深入落实“增存挂钩”工作部署，深挖存量土地盘活利用潜力，完成低效用地再开发1.5万亩，盘活存量土地3.5万亩，实现全市单位GDP建设用地使用面积同比下降5.7%，严控全域土地开发强度。加快推进批而未供土地消化利用工作，消化批而未供土地1.6万亩，力争达到1.8万亩，确保完成省下达的消化任务。指导各地把好项目引进、用地供给、批后监管、后期评价“四道关”，完善产业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机制，推动落实全链高效用地。

（十五）大力助推乡村振兴。按照市委1号文件“优先满足三农发展用地保障”的要求，出台优化国土资源配置促进乡村振兴的实施意见。充分依托“三优

三保”、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村镇规划建设管理等平台，加快盘活农村闲置建设用地，探索实行核销制单独选址模式提供农文旅项目点状供地，支持现代农业建设、农村新产业新业态发展、民生基础设施建设等。在设施农用地管理、落实“一村二楼宇”用地、保障农民不动产权益等方面不断加大政策保障力度，助推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十六）严肃违法问题查处。协调推进“大棚房”问题清理、违规建设殡葬设施排查整治、河湖违法圈圩和违法建设整治等“专项行动”，常态化抓好违法用地和违法建设查处、土地卫片执法检查、建设工程项目核实等工作，下大力气做好历史违法用地综合整治工作。深度整合规划、国土等领域执法工作和执法队伍，进一步完善违法用地的快速处置机制、长效监管机制、联合执法机制，努力探索自然资源执法工作的新路径。

二、聚焦自身建设，焕发新机构新气象

紧紧围绕“争取进入市级机关部门绩效考核第一方阵”目标，全面加强自身建设，切实转作风、提效能，不断焕发新机构新气象。

（十七）着力打造服务型机关。全力以赴服务大局，对照部、省工作部署和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找准

发力点和突破口，扎扎实实抓好各项任务落实。千方百计服务基层，主动深入基层开展调研，努力为基层解决一批具体问题，落实一些具体举措。尽心尽力服务群众，深入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积极挖掘全局工作与群众利益的契合点，切实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深化政务公开，按要求主动公开重大事项、重点领域工作进度，及时回应群众关心的热点焦点问题。

（十八）着力打造学习型机关。以机构改革为契机，进一步解放思想、更新观念，确保身体和思想同步跨进新时代。认真学习和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自然资源管理、生态文明建设等重要论述的要义精髓，把握吃透部、省下发的最新政策文件精神。深入基层一线，及时总结好的经验做法，强化政策研究，加快探索建立国土空间规划、节约集约用地等一批符合苏州实际的举措办法，力争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始终走在全省前列。

（十九）着力打造法治型机关。加快机构“三定”方案编制，明确部门职能和内设机构分工，为推动依法行政奠定组织基础。进一步理顺行政权力和责任“两份清单”，坚持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指导推动

工作，规范行政行为，最大限度减少自由裁量权，重点加强对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的合法审查。认真做好行政复议案件办理、行政诉讼案件应诉等工作。严格财务收支管理，进一步提高预算执行准确率，加强内部经济责任审计。

（二十）着力打造效能型机关。坚持“常态工作制度化、重点工作项目化、推进工作工程化、督查工作数字化”工作原则，对待具体工作，做到有目标、有方法，讲时间、讲效能，坚决杜绝对领导交办的事项不回应、慢回应、错回应，导致工作停摆或原地打转。有效发挥作风效能考核“指挥棒”作用，加快补短板、强弱项，力争2019年进入全市机关部门绩效考核第一方阵。

三、聚焦党的建设，发挥引领保障作用

深入践行“两个维护”，突出发挥党建引领和保障作用，为圆满完成全年工作任务、推动全新事业发展保驾护航。

（二十一）强化党的政治建设。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紧密结合自然资源和规划事业新职能新使命，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严肃党内政治生活，把旗帜鲜明

讲政治融入日常、抓在经常。全面压实党建工作责任，严密组织机构改革中机关党建工作，积极发展党内政治文化、培树党建先进典型、创建党建特色品牌，切实增强政治功能，彰显政治属性。认真做好2016—2018年度省级文明单位创建工作。

（二十二）强化干部队伍建设。始终坚持党管干部原则，认真落实鼓励激励、容错纠错、能上能下“三项机制”，为系统内“想干事、能干事、干成事”的领导干部撑腰鼓劲。严格抓好新队伍教育培训，精心制定年度培训“菜单”，完善常态长效化培训制度，加快克服能力危机和本领恐慌，着力打造一支高素质专业化的领导干部队伍。加大优秀年轻干部培养选拔力度，努力为年轻干部成长成才搭建平台、提供机会，进一步激发干部队伍活力，增强事业发展后劲。广泛开展工青妇等群团活动，充分凝聚一切积极力量，让一切有利于新事业发展的正向因素充分涌动起来。

（二十三）强化党风廉政建设。紧紧依靠机关纪委、派驻纪检监察组及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社会公众等内外部监督力量，实现对全系统、全业务、全方位的监督监管。进一步强化廉政制度和约束性机制建设，坚持用刚性制度防疏堵漏、治宽治软。用好监督执纪“四

种形态”特别是“第一种形态”，推动廉政谈话从“关键少数”向“绝大多数”覆盖。加强机关廉政文化建设，努力营造“以廉为荣、以贪为耻”的良好氛围，推动各项事业在更加清朗的政治基底下实现更高质量的发展。

今年是苏州自然资源和规划事业的开局之年，做好今年工作使命光荣、任务艰巨、意义重大。各地、各部门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上级各项决策部署，主动服从和服务于高质量发展大局，依法履职、勤勉尽责，确保圆满完成今年工作任务，实现自然资源和规划事业良好开局。一是加强组织领导，结合自身职能，抓紧制定本单位、本部门工作实施方案，明确时间表、路线图和责任人。二是积极协调配合，在机构改革过渡期间，做到思想不乱、工作不断、干劲不减，确保工作衔接顺畅、平稳推进。三是强化督查督办，把握好落实任务的时序、质量要求，以“钉钉子”精神抓实抓细抓好各项工作。办公室要加强对各地、各部门工作任务的督查，定期跟踪问效，发挥好督促激励作用，确保目标任务落实到位。

第二部分 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按支出性质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1355.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51	一、基本支出	13548.6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064.69	二、外交支出	0	二、项目支出	21003.47
三、上级补助收入	0	三、国防支出	0	三、上缴上级支出	0
四、事业收入	732.31	四、公共安全支出	0	四、经营支出	0
五、经营收入	0	五、教育支出	0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		
七、其他收入	104.8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74.01		
		九、卫生健康支出	2.46		
		十、节能环保支出	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9485.43		
		十二、农林水支出	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十六、金融支出	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0709.58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165.1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0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0		
本年收入合计	36257.40	本年支出合计		34552.13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结余分配		0	
年初结转和结余	5093.65	年末结转和结余		6798.91	
总计	41351.05	总计		41351.05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教育收 费			
合计		36257.40	35420.22	0	732.31	0	0	0	104.8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50	24.50	0	0	0	0	0	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24.00	24.00	0	0	0	0	0	0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00	14.00	0	0	0	0	0	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0.00	10.00	0	0	0	0	0	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50	0.50	0	0	0	0	0	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50	0.50	0	0	0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1.90	1354.39	0	14.90	0	0	0	12.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381.90	1354.39	0	14.90	0	0	0	12.61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25.47	225.41	0	0	0	0	0	0.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5.66	806.23	0	10.64	0	0	0	8.7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0.21	322.19	0	4.26	0	0	0	3.7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0.56	0.56	0	0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6	2.46	0	0	0	0	0	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46	2.46	0	0	0	0	0	0
21099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46	2.46	0	0	0	0	0	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086.04	19397.71	0	688.33	0	0	0	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737.89	6737.89	0	0	0	0	0	0

2120101	行政运行	2589.12	2589.12	0	0	0	0	0	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148.77	4148.77	0	0	0	0	0	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9283.46	8595.13	0	688.33	0	0	0	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9283.46	8595.13	0	688.33	0	0	0	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050.00	4050.00	0	0	0	0	0	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300.00	2300.00	0	0	0	0	0	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1000.00	1000.00	0	0	0	0	0	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750.00	750.00	0	0	0	0	0	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4.69	14.69	0	0	0	0	0	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4.69	14.69	0	0	0	0	0	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1481.44	11441.13	0	0	0	0	0	40.31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1481.44	11441.13	0	0	0	0	0	40.31
2200101	行政运行	3327.04	3325.67	0	0	0	0	0	1.37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04.96	2804.96	0	0	0	0	0	0
2200105	土地资源调查	0.40	0.40	0	0	0	0	0	0
2200112	土地资源储备支出	1551.11	1551.11	0	0	0	0	0	0
2200150	事业运行	2411.07	2372.13	0	0	0	0	0	38.94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386.86	1386.86	0	0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62.77	3200.03	0	29.08	0	0	0	33.6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62.77	3200.03	0	29.08	0	0	0	33.6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20.12	900.07	0	9.14	0	0	0	10.91
2210202	提租补贴	1543.68	1532.28	0	1.66	0	0	0	9.74
2210203	购房补贴	798.97	767.67	0	18.28	0	0	0	13.02
229	其他支出	18.29	0	0	0	0	0	0	18.29
22999	其他支出	18.29	0	0	0	0	0	0	18.29

2299901	其他支出	18.29	0	0	0	0	0	0	18.29
---------	------	-------	---	---	---	---	---	---	-------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4552.13	13548.66	21003.47	0	0	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51	0	15.51	0	0	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4.00	0	14.00	0	0	0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00	0	14.00	0	0	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51	0	1.51	0	0	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1	0	1.51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74.01	1174.01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174.01	1174.01	0	0	0	0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19.42	219.42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0.97	650.97	0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3.06	303.06	0	0	0	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0.56	0.56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6	0.24	2.22	0	0	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46	0.24	2.22	0	0	0
21099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46	0.24	2.22	0	0	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485.43	3019.23	16466.20	0	0	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422.50	2447.06	3975.44	0	0	0
2120101	行政运行	2447.06	2447.06	0	0	0	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75.44	0	3975.44	0	0	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8915.71	572.17	8343.54	0	0	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8915.71	572.17	8343.54	0	0	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132.53	0	4132.53	0	0	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413.56	0	2413.56	0	0	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1000.00	0	1000.00	0	0	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718.97	0	718.97	0	0	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4.69	0	14.69	0	0	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4.69	0	14.69	0	0	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0709.58	6190.04	4519.54	0	0	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0706.42	6190.04	4516.38	0	0	0
2200101	行政运行	3109.44	3109.44	0	0	0	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89.84	0	2689.84	0	0	0
2200105	土地资源调查	16.50	0	16.50	0	0	0
2200112	土地资源储备支出	1556.49	1157.71	398.78	0	0	0
2200150	事业运行	1922.89	1922.89	0	0	0	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411.26	0	1411.26	0	0	0
22099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16	0	3.16	0	0	0
2209901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16	0	3.16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65.14	3165.14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65.14	3165.14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69.16	869.16	0	0	0	0
2210202	提租补贴	1501.80	1501.80	0	0	0	0
2210203	购房补贴	794.18	794.18	0	0	0	0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1355.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51	15.51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4064.69	二、外交支出	0	0	0
		三、国防支出	0	0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	0	0
		五、教育支出	0	0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	0	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0	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50.72	1150.72	0
		九、卫生健康支出	2.46	2.46	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	0	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8786.94	14639.72	4147.22
		十二、农林水支出	0	0	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	0	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	0	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0	0
		十六、金融支出	0	0	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0	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0705.34	10705.34	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102.40	3102.40	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0	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0	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	0	0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0	0	0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0	0	0
本年收入合计	35420.22	本年支出合计	33763.37	29616.15	4147.2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43.8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00.72	2269.69	31.03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30.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13.56				
收入总计	36064.09	支出总计	36064.09	31885.84	4178.25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05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3763.37	13280.00	20483.3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51	0	15.51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4.00	0	14.00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00	0	14.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51	0	1.51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1	0	1.5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50.72	1150.72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150.72	1150.72	0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19.36	219.36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5.77	635.77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5.03	295.03	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0.56	0.56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6	0.24	2.22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46	0.24	2.22
21099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46	0.24	2.2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786.94	2840.84	15946.1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422.51	2447.06	3975.45
2120101	行政运行	2447.06	2447.06	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75.45	0	3975.45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8217.21	393.78	7823.43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8217.21	393.78	7823.4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132.53	0	4132.53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413.56	0	2413.56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1000.00	0	1000.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718.97	0	718.97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4.69	0	14.69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4.69	0	14.69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0705.34	6185.80	4519.54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0702.18	6185.80	4516.38
2200101	行政运行	3109.43	3109.43	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89.84	0	2689.84
2200105	土地资源调查	16.50	0	16.50
2200112	土地资源储备支出	1556.49	1157.71	398.78
2200150	事业运行	1918.66	1918.66	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411.26	0	1411.26
22099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16	0	3.16
2209901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16	0	3.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02.40	3102.4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02.40	3102.4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49.11	849.11	0
2210202	提租补贴	1490.40	1490.40	0
2210203	购房补贴	762.89	762.89	0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06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3280.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889.67
30101	基本工资	1174.41
30102	津贴补贴	4440.34
30103	奖金	2248.46
30106	伙食补助费	0
30107	绩效工资	1157.9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635.7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95.8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9.1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4.0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5.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49.11
30114	医疗费	3.0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26.5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12.77
30201	办公费	51.95
30202	印刷费	3.70
30203	咨询费	25.60

30204	手续费	0.19
30205	水费	8.33
30206	电费	67.86
30207	邮电费	47.99
30208	取暖费	0
30209	物业管理费	5.34
30211	差旅费	209.4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4.00
30213	维修（护）费	5.32
30214	租赁费	0
30215	会议费	4.88
30216	培训费	0.12
30217	公务接待费	14.23
30218	专用材料费	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80
30226	劳务费	0
30227	委托业务费	7.96
30228	工会经费	132.63
30229	福利费	2.3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7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4.2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2.0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76.15

30301	离休费	29.43
30302	退休费	482.17
30303	退职（役）费	0
30304	抚恤金	0
30305	生活补助	7.92
30306	救济费	0
30307	医疗费补助	43.42
30308	助学金	0
30309	奖励金	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3.2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
310	资本性支出	1.4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4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
31006	大型修缮	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31008	物资储备	0
31009	土地补偿	0

31010	安置补助	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
31012	拆迁补偿	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312	对企业补助	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
31204	费用补贴	0
31205	利息补贴	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
399	其他支出	0
39906	赠与	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
39999	其他支出	0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经济分类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功能科目)

公开07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9616.15	13280.00	16336.1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51	0	15.51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4.00	0	14.00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00	0	14.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51	0	1.51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1	0	1.5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50.72	1150.72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150.72	1150.72	0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19.36	219.36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5.77	635.77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5.02	295.02	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0.56	0.56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6	0.24	2.22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46	0.24	2.22
21099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46	0.24	2.2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639.72	2840.84	11798.8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422.51	2447.06	3975.45

2120101	行政运行	2447.06	2447.06	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75.45	0	3975.45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8217.21	393.78	7823.43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8217.21	393.78	7823.43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0705.34	6185.80	4519.54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0702.18	6185.80	4516.38
2200101	行政运行	3109.43	3109.43	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89.84	0	2689.84
2200105	土地资源调查	16.50	0	16.50
2200112	土地资源储备支出	1556.49	1157.71	398.78
2200150	事业运行	1918.66	1918.66	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411.26	0	1411.26
22099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16	0	3.16
2209901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16	0	3.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02.40	3102.4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02.40	3102.4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49.11	849.11	0
2210202	提租补贴	1490.40	1490.40	0
2210203	购房补贴	762.89	762.89	0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2、“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经济科目)

公开08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3280.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889.67
30101	基本工资	1174.41
30102	津贴补贴	4440.34
30103	奖金	2248.46
30106	伙食补助费	0
30107	绩效工资	1157.9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635.7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95.8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9.1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4.0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5.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49.11
30114	医疗费	3.0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26.5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12.77
30201	办公费	51.95
30202	印刷费	3.70

30203	咨询费	25.60
30204	手续费	0.19
30205	水费	8.33
30206	电费	67.86
30207	邮电费	47.99
30208	取暖费	0
30209	物业管理费	5.34
30211	差旅费	209.4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4.00
30213	维修（护）费	5.32
30214	租赁费	0
30215	会议费	4.88
30216	培训费	0.12
30217	公务接待费	14.23
30218	专用材料费	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80
30226	劳务费	0
30227	委托业务费	7.96
30228	工会经费	132.63
30229	福利费	2.3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7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4.2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2.0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76.15
30301	离休费	29.43
30302	退休费	482.17
30303	退职（役）费	0
30304	抚恤金	0
30305	生活补助	7.92
30306	救济费	0
30307	医疗费补助	43.42
30308	助学金	0
30309	奖励金	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3.2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
310	资本性支出	1.4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4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
31006	大型修缮	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31008	物资储备	0

31009	土地补偿	0
31010	安置补助	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
31012	拆迁补偿	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312	对企业补助	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
31204	费用补贴	0
31205	利息补贴	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
399	其他支出	0
39906	赠与	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
39999	其他支出	0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经济分类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2.80	4.81	23.76	0	23.76	14.23	64.22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1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8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3375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25	参加会议人次(人)	645
组织培训次数(个)	16	参加培训人次(人)	1176

注：“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详细支出情况见支出情况说明。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10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3.56	4064.69	4147.22	0	4147.22	31.0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3.56	4064.69	4147.22	0	4147.22	31.0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13.56	4050.00	4132.53	0	4132.53	31.03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13.56	2300.00	2413.56	0	2413.56	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0	1000.00	1000.00	0	1000.00	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0	750.00	718.97	0	718.97	31.03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	14.69	14.69	0	14.69	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	14.69	14.69	0	14.69	0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11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51.3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49.97
30201	办公费	37.98
30202	印刷费	1.27
30203	咨询费	25.60
30204	手续费	0.08
30205	水费	7.87
30206	电费	61.57
30207	邮电费	35.33
30208	取暖费	0
30209	物业管理费	5.34
30211	差旅费	154.4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4.00
30213	维修（护）费	5.30
30214	租赁费	0
30215	会议费	4.88
30216	培训费	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3.1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80
30226	劳务费	0
30227	委托业务费	7.96
30228	工会经费	88.70
30229	福利费	2.3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6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2.8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8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10	资本性支出	1.41
312	对企业补助	0
399	其他支出	0

注：1、“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2、“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政府采购支出表

公开12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金额
合计	20779.14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81.57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04.35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0393.22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第三部分 2019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19年度收入、支出总计41351.05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3557.56万元，增长48.78%。其中：

（一）收入总计41351.05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35420.22万元，为当年从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与上年相比决算数增加14730.33万元，增长71.20%。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原规划局系统并入。

2.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为事业单位收到上级单位拨入的非财政补助资金。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事业收入732.31万元，为苏州市规划展示馆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取得的收入。与上年相比决算数增加732.31万元，去年无决算。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原规划局系统并入。

4. 经营收入0万元，为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为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与上年决算数相

同。

6. 其他收入104.87万元，为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为苏州市国土资源信息中心用单位其他资金安排的人员经费财政拨款不足部分。与上年相比决算数减少179.51万元，减少63.12%。主要原因是2019年度其他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汇缴清算由财政拨款下达。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0万元，为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8. 年初结转和结余5093.65万元，主要为局本级和下属预算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等资金。

（二）支出总计41351.05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5.51万元，主要用于局本级“十四五”科研经费14万元，慰问经费0.5万元，依法治市经费1.01万元。与上年相比决算数减少80.27万元，减少83.81%。主要原因是苏州市国土资源信息中心上年度绩效考核奖下达至一般公共服务类。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174.01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支出和机关事业单位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缴费支出。与

上年相比决算数增加324.44万元，增长38.19%。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原规划局系统并入。

3. 卫生健康（类）支出2.46万元，主要用于退休处级及以上干部居家疗养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决算数增加1.02万元，增长70.83%。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原规划局系统并入，人数增加，相应支出增加。

4. 城乡社区（类）支出19485.43万元，主要用于原苏州市规划局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的人员工资，单位日常运转以及上述单位开展业务工作、基础设施修缮、设备购置等项目支出以及局本级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与上年相比决算数增加16037.58万元，增长465.15%。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原规划局系统并入。

5.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10709.58万元，主要用于局本级及所属预算单位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开展自然资源管理活动所发生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决算数减少3471.09万元，减少24.48%。主要原因是局本级不动产登记档案馆安排支出比上年减少4362.68万元。

6. 住房保障（类）支出3165.14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和购房补贴支出。与上年相比决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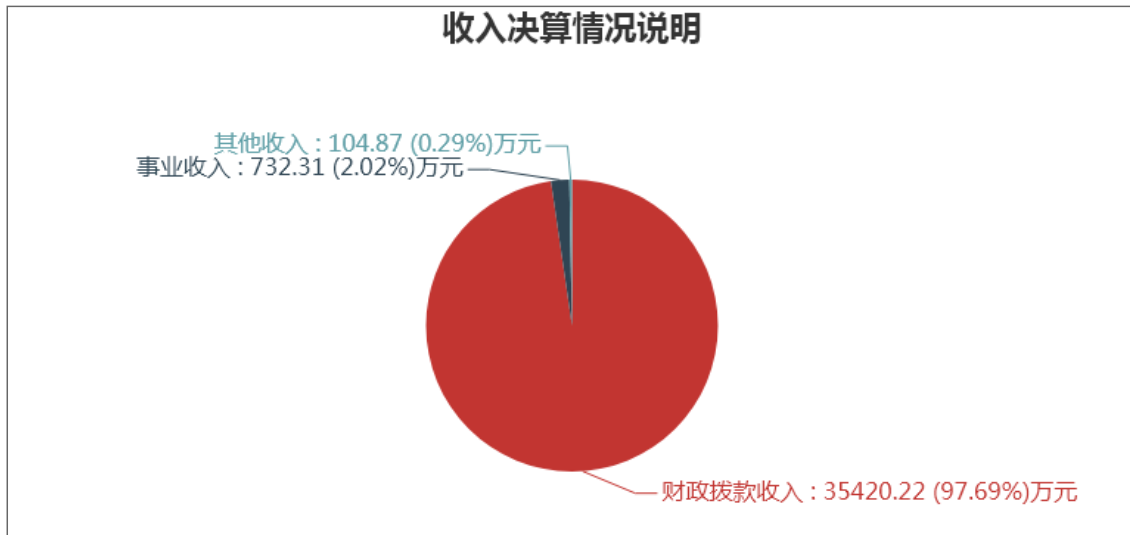
数增加1641.83万元，增长107.78%。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原规划局系统并入，人员增加。

7. 结余分配0万元，为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主要是事业单位对非财政补助结余按规定计算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和转入的事业基金等。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8. 年末结转和结余6798.91万元，为单位结转下年的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主要为局本级和下属预算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使用的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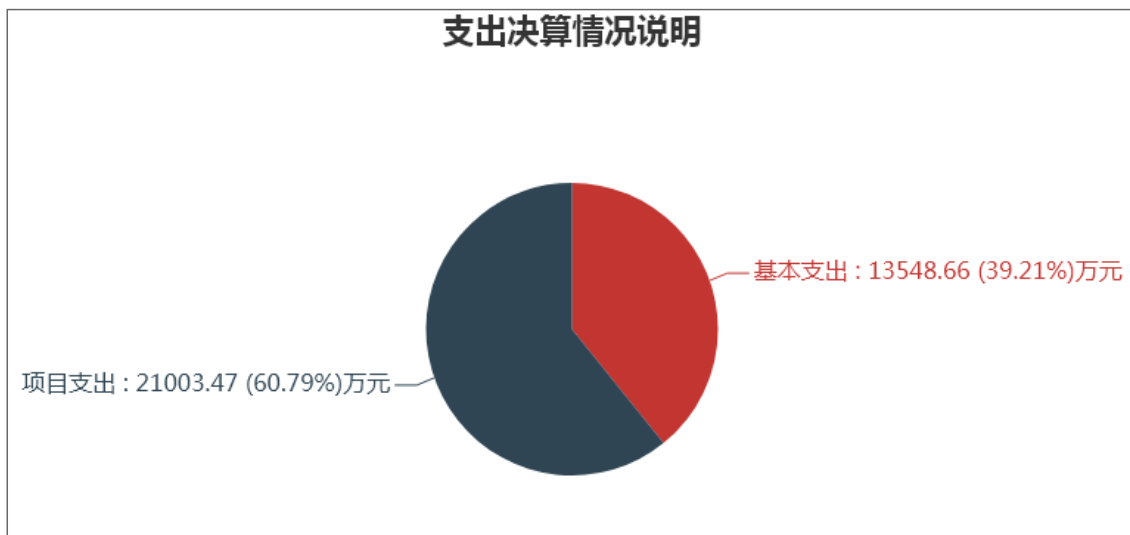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年收入合计36257.4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5420.22万元，占97.69%；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732.31万元，占2.02%；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104.87万元，占0.2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年支出合计34552.1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548.66万元，占39.21%；项目支出21003.47万元，占60.79%；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36064.09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4985.60万元，增长71.09%。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原规划局系统并入，导致财政拨款收、支增加。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19年财政拨款支出33763.3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7.72%。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457650万元，支出决算为33763.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38%。

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 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4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下达“十四五”科研经费14万元至该科目。

2.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51万元，年初

无预算,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下达慰问经费0.5万元,依法治市经费1.01万元至该科目。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14.96万元,支出决算为219.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66.3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原规划局系统并入,人员增加。

2.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529.32万元,支出决算为635.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0.1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原规划局系统并入,人员增加。

3.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11.73万元,支出决算为295.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9.3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原规划局系统并入,人员增加。

4.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56万

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原规划局系统并入，人员增加。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

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46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处级及以上干部居家疗养费支出由市财政局直接拨款至各预算单位，年初不安排预算。

（四）城乡社区支出（类）

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447.06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原规划局系统并入。

2.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975.45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原规划局系统并入。

3.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217.21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原规划局系统并入。

4.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77650万元，支出决算为2413.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6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苏州市土地储备中心征地拆迁补偿项目年初预算数为377650万元，由我局预算公开，决算数由市财政局统计公开。

5.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00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局本级在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中列支的土地印花税年初预算没有安排，本年内根据实际需要向市财政局申请下达支付额度，其中的1000万元下达至该科目。

6.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出让业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718.97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局本级在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中列支的土地印花税年初预算没有安排，本年内根据实际需要向市财政局申请下达支付额度，其中的718.97万元下达至该科目。

7.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4.69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原规划局系统并入。

（五）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

1. 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744.68万元，支出决算为3109.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8.2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局本级和下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奖金等事项调整，年内追加财政拨款，相应增加支出。

2. 自然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2832.32万元，支出决算为2689.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9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政府采购项目根据合同要求需要跨年度支付。

3. 自然资源事务（款）土地资源调查（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6.50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度苏州市区（姑苏区）第三次国土调查项目16.5万元结转至本年度支付。

4. 自然资源事务（款）土地资源储备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093.44万元，支出决算为1556.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2.3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苏州市土地储备中心人员工资、奖金等事项调整，年内追加财政拨款，相应增加支出。

5. 自然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687.34万元，支出决算为1918.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3.7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奖金等事项调整，年内追加财政拨款，相应增加支出。

6. 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6280.46万元，支出决算为1411.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2.4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不动产登记档案馆项目当年预算安排款项因施工进度等原因，调整至下一年度支付。

7.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款）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16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付上年度款项。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552.46万元，支出决算为849.1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3.7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一是机构

改革，原规划局系统并入；二是本年内根据规定进行基数调整，年中追加预算，相应增加支出。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759.27万元，支出决算为1490.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96.2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一是机构改革，原规划局系统并入；二是本年内根据规定进行基数调整，年中追加预算，相应增加支出。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365.48万元，支出决算为762.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08.7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一是机构改革，原规划局系统并入；二是本年内根据规定进行基数调整，年中追加预算，相应增加支出。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19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3280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12465.8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814.1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燃料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9616.15万元，与上年相比决算数增加13030.19万元，增长78.56%。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原规划局系统并入。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3280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12465.8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

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814.1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燃料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4.81万元，占“三公”经费的11.24%；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23.76万元，占“三公”经费的55.51%；公务接待费支出14.23万元，占“三公”经费的33.25%。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支出4.81万元，完成预算的13%，比上年决算减少23.69万元，主要原因为机构改革，原规划局系统并入，涉及到职能调整，因业务工作等原因，本年内安排出国（境）人员减少，相应支出

减少；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构改革，原规划局系统并入，涉及到职能调整，因业务工作等原因，本年内安排出国（境）人员减少，相应支出减少。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安排的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3人次。开支内容主要为：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23.76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决算支出0万元，年初无预算，与上年决算数相同；与本年预算数相同。2019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支出23.76万元，完成预算的89.32%，比上年决算增加1.23万元，主要原因为机构改革，原规划局系统并入，车辆数量增加，支出费用相应增加；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严格执行厉行节约规定，严控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单位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2019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11辆。

3. 公务接待费14.23万元，完成预算的30.93%，比上年决算增加1.50万元，主要原因为机构改革，原规划局系统并入；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厉行节

约，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公务接待管理规定，大力压缩行政经费支出。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14.23万元，接待86批次，3375人次，主要为接待外省和省内市县资规部门来我局考察调研、工作交流等发生的费用；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接待0批次，0人次。

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决算支出19.64万元，完成预算的40.49%，比上年决算减少8.64万元，主要原因为2019年度没有大型会议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和市关于厉行节约、精简会议精神，规范会议费支出管理，严控会议数量、会期和费用。2019年度全年召开会议25个，参加会议645人次。主要为召开：全市资规系统相关会议和各部门举办的业务研讨会、推进会、工作会议等。

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决算支出64.22万元，完成预算的45.95%，比上年决算减少37.08万元，主要原因为机构改革影响；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和市关于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精神，实行单位统一管理，增强针对性和实效性，提高培训效率和质量，严控培训费支出。2019年度全年组织培训16个，

组织培训1176人次。主要为培训：政治学习和业务方面的培训。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113.56万元，本年收入决算4064.69万元，本年支出决算4147.22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31.03万元。

其中支出情况如下：

（一）城乡社区支出（类）

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支出2413.56万元，主要是用于主要用于缴纳土地印花税。

2.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支出1000万元，主要是用于主要用于缴纳土地印花税。

3.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出让业务支出（项）支出718.97万元，主要是用于主要用于缴纳土地印花税。

4.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支出14.69万元，主要

是用于原规划局本级上年度出国及培训费用结转至本年使用。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51.38万元，比2018年增加278.99万元，增长74.92%。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原规划局系统并入。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0779.1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81.5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04.35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0393.2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0449.3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50.2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95.3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42%。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1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5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5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事业单位业务用车；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1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19年度，本部门单位共0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0万元；本部门单位未开展财政整体支出重点绩效评价，本部门单位共0个项目开展了部门单位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对非财政补助结余资金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

税，以及减少单位按规定应缴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

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医疗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六、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

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 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七、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反映城乡社区、名胜风景区、防灾减灾、历史名城规划制定与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

反映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和地方政府在征地和收购土地过程中支付的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地上附着和青苗补偿费、拆迁补偿费支出。

二十九、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

反映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和地方政府用于前期土地开发性支出以及与前期土地开发相关的费用等支出。

三十、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出让业务支出（项）：

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土地出让业务费用的开支。

三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项）：反映上述项目以外的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

三十二、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三十三、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十四、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土地资源调查（项）：反映用于土地资源调查评价、土地利用变更调查、地籍调查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五、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土地资源储备支出（项）：反映用于土地资源储备方面的支出。

三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三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

以外其他用于国土资源事务方面的支出。

三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款）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国土海洋气象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四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